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守德）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大家好！

本人作为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23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基于审慎、独立原则对公司有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在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工作经历

本人陈守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生，管理学（会计学）博士。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且未在公司关联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具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会议的参加情况

1、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1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会召开次数		10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陈守德	10	0	0	否	1

报告期内，本人均亲自出席并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投赞成票，无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其中 7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报告期内，本人共出席 7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主要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内审部门日常审计和专项审计等事项。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形成书面意见；与审计机构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进行了沟通，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确保公司年报信息的披露质量。

同时，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负责召集并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等公司管理制度，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广泛搜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建立人才储备。报告期内，本人出席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关于刘武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遵循《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认真审议董事会历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材料，和公司其他独立董事一起与公司管理层进行积极有效的沟通、讨论，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就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会计政策变更、回购公司股份、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时间	会议	事项	意见
2023年4月19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5、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独立意见； 8、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5月24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8月28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10月2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2023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11月8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以上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已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和不定期走访等方式，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同时通过电话、微信等通讯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有效获取公司重大事项的最新进展信息，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有疑问的地方及时向公司相关责任人进行了问询，充分了解可能的风险，并结合行业最新形式，从宏观政策、市场走向、资金保障、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各项治理工作顺利开展、规范运行。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能够及时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积极征求多方意见，科学听取建议，对于提出的问题能够做到及时落实和纠正，为独立董事更好地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大力支持。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对担保事项的决策审批程序，无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除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外，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23年，经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鉴证工作的要求。

（四）现金分红

2023年，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3,464,035.22元。上述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内部控制

公司已经建立较为健全和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且能够有效执行，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刘武先生为公司的副总经理。上述人员



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与能力，且保证在任职期间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职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方式、审议、表决程序规范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现状。通过对公司 2023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对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学习，积极参加公司及证券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 年，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凡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和问询，并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审慎发表独立意见，独立、客观地作出表决。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得相关信息。同时，积极参与上级监管部门及公司组织的各项培训，及时了解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动态，关注行业环境以及市场变化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

2024年，本人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严格要求自己，继续加强学习，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保持独立性。在任期内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公正地履行职务，有效发挥自身专业特长，为公司发



展出谋划策，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后，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在本人2023年度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与支持，表示由衷的感谢！

独立董事：_____

陈守德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